

# 新北市 112 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

## 學習歷程檔案實務工作坊

### 壹、實施目的

- 一、提升本市高中教師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專業知能，促進雙向的交流與互動，以增進各校課程與教學規劃能力。
- 二、透過工作坊實作與實務經驗的分享，瞭解本市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與落實本市教育政策。

### 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協辦單位：慧治教育協會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。

### 參、研習對象

- 一、本市公私立高中學習歷程檔案業務承辦人。
- 二、本市公私立高中對此議題有興趣的教師。

### 肆、研習時間

112 年 11 月 13 日(星期一)14:00-16:00。(13:30 開始報到)

### 伍、研習地點

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圖書館海山講堂。(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 215 號)

### 陸、報名方式

即日起至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止，請於線上表單

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PdaiPmsLZ4uBiQnfJETeoIPiifA10e8bQu6QpEyKyalvGg/viewform>) 進行報名。

### 柒、活動流程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/講師/諮詢專家
13:30-14:00	報到	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
14:00-15:00	運用 e-Peer 平台協助學生完成課程學習成果-校訂必修/探究實作/多元選修課程經驗分享	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白佩宜、柯如營、邱鈴媛教師
15:00-15:40	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e-Peer 實作	慧治教育協會 張峻維推廣專員
15:40-16:00	Q&A 時間	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慧治教育協會
16:00	滿載而歸	

## 捌、 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與師長請核予公假出席及課務排代，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 2 小時。
- 二、敬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以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往返路程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- 三、參與師長請務必攜帶筆記型電腦以利工作坊實作。
- 四、為響應環保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五、活動聯絡人：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，高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29559019，  
電子信箱：[ntpc29559019@gmail.com](mailto:ntpc29559019@gmail.com)。